

索引号:	11220000MB157230X9/2023-04544	分类:	旅游景区、旅游饭店和旅行社;公告、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	成文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标题:	关于公布 2023 年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及丙级旅游民宿评定结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文旅发〔2023〕370 号	发布日期: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关于公布 2023 年高等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及 丙级旅游民宿评定结果的通知

吉文旅发〔2023〕370 号

各市（州）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长白山管委会旅游和文化体育局、长春新区社会事业发展局、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文教卫体局，各县（市、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为推动全省乡村旅游提档升级，培育和打造我省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乡村旅游文化品牌，省文旅厅下发《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 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丙级旅游民宿评定与复核工作的通知》（吉文旅发〔2023〕137 号），按照吉林省《乡村旅游经营单位服务质量等级划分与评定》（DB22/T 1817-2021）和《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LB/T 065-2019）等评分标准，经过企业自愿申报、县（市、区）推荐、市（州）初评、省专家材料初评和现场评审等环节，评选出吉林市祥颐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9 家 AAAAA 级、AAA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和永吉县北大湖镇归来民宿等 9 家丙级旅游民宿，现予以公布。

各地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对评定出的 AAAAA 级、AAA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和丙级旅游民宿的政策引导和行业管理，加大扶持力度、规范运营管理。各乡村旅游企业要按照标准要求，不断完善经营措施、丰富旅游产品、创新营销模式，发挥引领带动作用，加快促进我省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

特此通知。

附件：吉林省 5A 级、4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名单 吉林省丙级旅游民宿名单

2023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吉林省 5A、4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一）AAAA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1. 吉林市祥颐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祥颐山庄）
2. 吉林省颐乐谷乡村旅游度假服务有限公司（颐乐谷）
3. 龙井市汇升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良田百世）

（二）AAAA 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

1. 吉林森诺创合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水木年华）
2. 双辽市百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百禄乐活小镇）
3. 吉林省星源旅游度假有限公司（田雨小镇）
4. 吉林省通化振国药业有限公司通化壹号庄园（壹号庄园）
5. 通榆县向海环浪屿旅游有限公司（环浪屿）
6. 梅河口市鹭航旅游管理有限公司（知北村）

吉林省丙级旅游民宿

1. 永吉县北大湖镇归来民宿（归来民宿）
2. 桦甸市名峰生态度假村有限公司（名峰生态度假村）
3. 磐石市金字湖养殖园（金字湖旅游民宿）
4. 舒兰市小城镇索菲亚庄园（索菲亚庄园）

5. 磐石市宝山乡盛禾家庭农场（盛禾民宿）
6. 蛟河市绿银生态旅游有限公司（北国之村）
7. 蛟河市富江乡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富江民宿）
8. 通榆县向海环浪屿旅游有限公司（环浪屿民宿）
9. 安图县松江镇兵哥驿站（兵哥驿站）